

香港特别行政区
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纪录

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四日(星期四)

时间：上午十时

地点：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
海港政府大楼 14 楼
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议员

王倩雯博士

吴然议员

吕鸿宾议员

李志恒议员,MH

丘松庆议员,MH

金玲议员,MH

施永泰议员

胡汶轩议员

张宗博士

张嘉恩议员

陈建强医生,SBS,BBS,JP

冯家亮博士

杨哲安议员

杨开永议员

杨学明议员,MH

叶永成议员,SBS,BBS,MH,JP

叶亦楠议员,JP

赵华娟议员,MH

刘天正议员

罗锦辉议员

第 1-5 项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第 6 项

谢颖嘉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第 7 项

钟蕴慈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联络主任(大厦管理)2

许敏慧女士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卫生总督察 3

第 8 项

蔡咏怡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联络主任(社区联络)

第 9 项

莫智健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王家俊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1

第 10 项

梁子琪先生,JP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列席者:

汪威逊总警司

香港警务处 中区指挥官

王炜楠总督察

香港警务处 警民关系主任(中区)

梁领群总警司

香港警务处 西区指挥官

尹富坤总督察

香港警务处 警民关系主任(西区)

黄镇健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总工程师 / 南 3

冯健基先生

食物环境卫生署 署理中西区环境卫生总监

许敏慧女士

食物环境卫生署 中西区卫生总督察 3

李淑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总康乐事务经理(香港西)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傅定康先生

运输署 署理总运输主任/港岛

谢颖嘉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秘书

杨婧倩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第 1 项：主席致欢迎辞及委任中西区区议会秘书

（上午 10 时 00 分至上午 10 时 02 分）

2. 主席宣布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第一次会议正式开始，欢迎各位议员、嘉宾出席。他表示为识别与会者身份，秘书处职员会检查进入会议室人士的职员证及索取名片，入内采访的传媒及议员助理另需要登记真实姓名及手机号码，以作记录。另外，为了更有效进行讨论，他建议每项讨论事项以「4 分钟包问包答」形式进行，请各位出席代表在发言和回应时尽量精简，预留足够时间给政府官员回答。

3. 主席根据《区议会条例》第 69 条宣布委任中西区民政事务处（民政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担任中西区区议会的秘书。

第 2 项：区议员利益登记和申报

（上午 10 时 02 分至上午 10 时 03 分）

4. 主席表示区议员须于每届任期生效后一个月内，即 2024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用《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常规》（《常规》）内的范本，向区议会秘书提供个人利益详情。如及后有变更，该议员必须在变更后 14 个净工作日内向秘书更新详情。个人利益登记会上载至区议会网页供公众浏览及存于区议会秘书处，供任何人士在办公时间内查阅。

5. 主席讲解《常规》乙部列明须登记及申报的利益指引，并表示如议员未能遵守有关的规定，其行为可构成区议员履职监察机制下的不当行为。

第 3 项：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委员会和工作小组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1/2024 号)

（上午 10 时 04 分至上午 10 时 09 分）

6. 主席以中西区区议会主席身分委出以下四个委员会，以执行区议会的有关职能：包括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社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交通运输委员会及食物环境卫生委员会。所有委员会的主席、副主席任期都是两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7. 主席委出区议会辖下两个「常设工作小组」及两个「非常设工作小组」，常设小组包括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和关注历史城区及文物保育发展工作小组，任期暂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常设小组包括关注中西区海滨发展工作小组和关注市区重建计划工作小组，任期暂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各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的职权范围详列于文件附件一至附件八。秘书处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的预备会议上邀请区议员加入上述的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相关成员名单见文件附件九。

8. 主席讲解《常规》第 71 条、第 72 条及第 87(1)条，宣布委任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及工作小组主席如下：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主席是叶永成议员、副主席是叶亦楠议员；食物环境卫生委员会主席是杨学明议员、副主席是吕鸿宾议员；社区参与及文化康乐委员会主席是罗锦辉议员、副主席是李志恒议员；交通运输委员会主席是杨哲安议员、副主席是杨开永议员；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主席是张嘉恩议员；关注历史城区及文物保育发展工作小组主席是金玲议员；关注中西区海滨发展工作小组主席是吴然议员；关注市区重建计划工作小组主席是张宗议员。主席请各位议员备悉文件。

第 4 项：2024 年中西区区议会及辖下委员会会议时间表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2/2024 号)

(上午 10 时 09 分至上午 10 时 13 分)

9. 主席讲解《常规》第 26 条(2) 及第 27 条和文件第 2/2024 号，宣布中西区区议会及辖下各委员会的会议时间表的制订准则及 2024 年的会议安排。

10. 主席提醒所有区议员须出席区议会会议。区议员每年在区议会大会、辖下委员会或工作小组会议的出席率均不得低于百分之八十。区议员有责任准时出席及避免在会议中途离席。另外区议员出席会议的记录，会公开让公众查阅，详情请参阅《区议员履职监察制度指引》。主席再次提醒各位议员必须遵从出席率，加入委员会及工作小组时量力而为。

11. 主席讲解《常规》第 64 条、第 65 条及附录 4，提醒区议员如因公务或健康等理由未能出席区议会会议，必须在会议前向区议会秘书处递交申请。因身体不适而提出的缺席会议申请，须同时夹附医生证明书。区议会只会同意议员因身体不适、代表其所属区议会出席会议或活动或区议会认为合理的其他理由而缺席，例如出席立法会或由国家政府委任的咨询组织或机构的会议、活动等等。

12. 主席表示如区议员连续四个月没有出席有关区议会的会议，而又没有在该四个月内取得区议会的同意，则该议员即丧失在其余下的任期中担任议员资格。每年两次或以上在没有合理理由下缺席会议，可能会构成失当行为。主席请区议员遵守出席会议的要求及备悉文件。

第 5 项：「会见市民计划」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3/2024 号)

(上午 10 时 13 分至上午 10 时 14 分)

13. 主席简介文件第 3/2024 号、「会见市民计划」的目的和安排。按《区议员履职监察制度指引》第 18 段(一)，区议员须参与区议会每周举行一次的「会见市民计划」，按区议会主席同意的轮值表，亲身在区议会办事处当值。中西区的「会见市民计划」由 2024 年 1 月 9 日起，逢星期二下午 6 时至 8 时于坚尼地城社区综合大楼会议室举行，区议员须以两人为一组轮流当值。会面详情如日期、时间、地点如有需要更改，将会另行通知。秘书处不会安排职员当值提供秘书服务，区议员可按需要自行安排议员助理一同当值。主席提醒区议员须在其区议员办事处张贴其本人的当值日期。

14. 主席请各位议员备悉文件。

讨论事项

第 6 项：研究地区关注的议题并收集市民意见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4/2024 号)

(上午 10 时 14 分至上午 10 时 28 分)

15. 主席邀请中西区民政事务助理专员谢颖嘉女士简介文件。谢女士讲解区议会就协助政府收集市民意见的职能、地区关注的议题及收集市民意见的次数及要求。

16. 杨学明议员、金玲议员及施永泰议员提出询问，就不同社会议题的收集意见方式及内容是否有指引提供。王倩雯议员亦查问就收集意见时与否任何守则需要遵守。叶永成议员询问在收集意见时可否与关爱队合作。

17. 谢女士表示区议员参与收集意见工作的排班表已经列于文件附件一，收集意见方式没有硬性规定，但鼓励采访不同界别及阶层的市民以更广泛了解民意。

18. 主席补充，议员可以用自己认为最合适的方式进行民意收集，但要尽量涵盖不同阶层居民的意见，并鼓励区议员与关爱队合作。如果区议员觉得有需要，亦可以在制定问卷后给秘书处参阅。主席同时委托王倩雯议员协助制定收集意见的指引。

第 7 项：农历新年前

(a)与关爱队合作推行 18 区关爱大行动；以及

(b)与食物环境卫生署合作进行地区大扫除的具体建议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5/2024 号及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6/2024 号)

(上午 10 时 28 分至上午 11 时 16 分)

19. 主席欢迎中西区民政处高级联络主任(社区联络)蔡咏怡女士、中西区民政处高级联络主任(大厦管理)2 钟蕴慈女士及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环署)中西区卫生总督察 3 许敏慧女士出席会议，并请钟女士及许女士简介文件。

20. 钟女士就文件第 5/2024 号讲解中西区区议会与关爱队合作推行关爱大行动。

21. 许女士就文件第 6/2024 号讲解岁晚清洁大行动及行动细节，表示食环署诚意邀请议员一起巡视上述的清洁工作，从而评估行动的成效，邀请将于会后发出。

22. 杨开永议员同意区议员应该多与关爱队合作，并趁着探访的机会向居民传递讯息，以做到「上情下达」，例如在探访时提醒居民垃圾征费即将于今年实施。他询问有关垃圾征费的资讯及第二期相关清洁地段的详细内容，让议员在平日巡区时能留意清洁成效。他又表示收到不少居民反映一些公厕传出较重的气味，因此他建议除了食环署公厕外，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辖下的公厕亦需要进行清洁。

23. 主席表示就垃圾征费的事宜正与环境保护署商讨，希望能提供简介予关爱队及议员，让议员利用家访的机会宣传政府政策。

24. 康文署总康乐事务经理(香港西)李淑娴女士表示已备悉食环署的行动，并会配合相关工作。

25. 许女士表示会联络并安排议员一起巡视清洁地点。

26. 金玲议员询问关键绩效指标的计算方法，并询问处方会否接受其他的家访形式，例如因应山顶区「入屋」可能较为困难，议员可否相约住户于其他地方会面。

27. 主席表示明白山顶区的情况较独特，如议员已用尽方法都未能在山顶区达到足够的探访数量，会容许弹性处理，例如服务转移，即会接受在非山顶区的地区进行家访。

28. 冯家亮议员表示不少区内居民反映食环署近年经常在上班的繁忙时间进行清洁，期间会短暂封闭行人路，另居民亦会被水喉绊倒。他询问食环署对清洗街道的时间和方式是否有指引。他又表示留意到清洗街道都在短时间内完成，以致成效不佳。

29. 许女士表示会将以上意见纳入岁晚清洁大行动内考虑，会议后会与议员联络以作跟进改善。

30. 叶永成议员表示各分区的卫生情况和卫生黑点都不尽相同，建议议员和关爱队事先准备好关于区内卫生情况的清单，让食环署能更有效地进行清洁。

31. 张嘉恩议员表示区内有不少地方是狗只便溺的黑点，并因积压已久而产生难闻气味。另一方面，区内有不少斜路及楼梯位置有青苔滋生，都对行人构成危险。她询问能否让议员提供清单予食环署让其考虑加入清洁行动内。

32. 主席同意并会安排秘书处收集议员提供的卫生黑点清单让有关部门跟进。

33. 施永泰议员同意关爱大行动的工作模式，表示这能让居民有机会去认识初次当选的议员，并询问家居清洁包发放方法以及关爱队是否已经知悉相关安排。另外，他同意应该尽量避免在市民上下班的繁忙时间进行清洁。另一方面，他希望政府能做好宣传工作，让市民知道清洁行动的推行。

34. 钟女士回应指领取清洁包的方式存在弹性，并以能方便各方为首要考虑，以避免将物资运往过多地点，因此会再与议员商讨领取清洁包的方案。她另回应指暂未提供有关行动的详细资讯予关爱队，但她指关爱队自2023年9月成立以来已经开展了地区探访工作，故已掌握一定数量的住户资讯。她请议员尽快与所属关爱队联络，秘书处及民政处会配合议员以提供更多资讯。

35. 杨哲安议员表示对政府的一连串行动感到高兴，但他引述金玲议员所言，指出即便是山顶区以外的私人物业都难以进入，因此他希望主席能接受弹性处理。他举例指曾经与冯家亮议员举办如旧衣回收、酒会、运动营等大型活动吸引居民参与，同时向他们派发物资。他又表示希望主席和政府知道各区情况不同，他举例有地区会希望议员派发物资，亦有地区希望捐出物资，如旧衣回收。他认为根据他以往的经验，家访最重要是能接触到居民。如能够弹性处理，例如在一个地区集中举办一个活动，能接触到的居民一定

比指标规定的 25 户多。

36. 主席表示最理想的情况是能实际上做到家访，因为有一些资讯需要实际观察家庭环境才会得知。他亦表示明白在一些地区进行家访存在难度，故希望议员能尽量先试，如过程中遇上困难才以其他方式代替。

37. 叶亦楠议员表示包括他在内的大部分议员都有参与关爱队的工作，他询问在执行上是否有特别的指引，而他们在参与活动时应以哪一种身分行事。他又询问除了今天的家访外，以后的大型活动及宣传都是依照附件一的配对安排而进行。就岁晚清洁大行动，他建议食环署在洗街前提供一份地点清单让议员给予意见。他称关注鸟粪问题，除了公厕外，其他的公众地方，尤其是公园都有严重的鸟粪问题。他希望有关部门能尽快提供更多资料并跟进情况。

38. 钟女士回应有关行事身分的问题，表示地区关爱大行动是以区议员伙拍关爱队的形式去进行。至于关爱队的队员在服务地区时有守则要遵从，议员能参考指引作适当的处理。另外，附件一中的配对名单只作今次关爱大行动及派发清洁包之用，但如果议员认为可再与关爱队合作，可再作商讨。

39. 主席回应指欢迎提供鸟粪黑点以作跟进。

40. 许女士表示署方一直关注鸟粪问题，并已经投入不少资源去清洗鸟粪黑点，包括中环街市等地点。政府将会修例禁止人们喂饲野生动物，包括野鸟。她邀请议员参加 2024 年 1 月 19 日举行的法案委员会听证会。

41. 张宗议员表示处方是否能提供与关爱队联络的资讯，让议员能尽快开展工作。他询问是否需要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之前就决定好家访的具体日期、时间以及是具体哪一户。假如需要定一个月后探访特定的某一户居民，那一户的居民届时需在家等候。考虑时间尚早，居民个人行程可能变化，若要严格按一个月前计画执行可能对居民生活产生不便。

42. 钟女士回应指将于稍后向议员提供关爱队的联络资料以便尽快联络。另外，她明白议员 1 月 10 日之前未必能交齐所有资料并落实相关细节，但她请议员在限期前尽量提交就可以。

43. 陈建强议员分别引述日前夏宝龙主任及行政长官发言指，议员应切忌「打卡做 show」，并且要以市民为中心。他表示非常同意进行家访，除了家访外，第一时间聆听和回应市民意见的情况都应得到考虑。他表示清洁行动应尽量减低对市民的影响。他指出政府的清洁工作其实每天都在进行，因此区议会未来应在宣传方面作带头作用，从媒体入手改善市民对政府的

观感。他另认为振兴经济是区议会工作的首要任务，区议会应尽量发挥中西区的优势去配合政府。

44. 主席表示明白家访在实行上会有困难，但议员能在过程中实际观察市民的居住环境，以及接触到一些平日难以接触到的市民，因此家访有一定的价值。他表示议员多接触市民必然是一件好事，因此议员除了达成指标上的 25 户外，他亦鼓励议员能额外接触其他市民。主席指在宣传上，民政事务总署经常在网上社交媒体如「面书」上发出帖文和新闻稿作宣传。如议员认为有其他合适的宣传方法，他欢迎议员提出意见。

45. 罗锦辉议员表示他知悉自己被配对与西营盘关爱队伙拍进行关爱大行动。他询问如果自己为例，探访西营盘以外地区的住户会否被计算在关键绩效指标内。他又询问如在家访时遇上需跟进的个案，是否报告予秘书处作统一处理，还是议员需要自己去跟进。他续询问今次家访活动是否有指标性，例如需要为独居长者、双老家庭提供支援。

46. 主席回应指希望议员能依循分工指示进行家访，因为他希望区内的居民都能因合理的分工而得到探访服务。他欢迎议员在完成委派的指标以外进行更多的探访。

47. 钟女士回应指如议员在家访时收到求助，可先收集相关资讯然后转交秘书处或有关机构以作转介跟进。就家访的指标性，她回应指关爱队在开展服务后已经掌握了区内的一些实际情况，包括特别需要关爱的住户如独居长者、新来港人士等等。因此议员在寻找目标住户时，可参考有关资料去协助较有需要的人士。

48. 李志恒议员表示他也是关爱队成员，指出他在服务社区时能接触到的独居长者、弱势社群都是主动接触关爱队。事实上有不少需要支援的人士并不会主动向关爱队求助，而政府部门如社会福利署会掌握更多这类人士的资料。他表示过往区议会都曾向各个政府部门提出合作以取得这些名单，但各部门均以保障个人私隐为由而拒绝提供。他表示关爱队和议员都非常乐意接触需要帮助的社群，因此希望有关部门能提供有关资料方便跟进，使得工作能事半功倍。

49. 主席表示个人私隐的确需要关注，但他会与社会福利署及其他相关部门商讨日后会否让有需要帮助的人士签署同意书，让关爱队能接触他们。

50. 杨学明议员建议透过社会福利署或其他提供长者服务的机构向居民宣传关爱队的资讯，方便有需要的人士能主动接触关爱队。他表示知道关爱队有一项关键绩效指标为需要探访 400 至 500 户居民，他询问在今次家

访活动中探访过的住户会否计算在上述指标之内。

51. 主席回应指在这次活动所探访的住户数与关爱队本身的关键绩效指标会分开计算。他又同意主动向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关爱队资讯是可行的建议。主席宣布结束是项讨论项目。

第 8 项：筹办推动地区经济发展的活动具体建议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7/2024 号)

(上午 11 时 16 分至上午 11 时 50 分)

52. 主席邀请中西区民政处高级联络主任（社区联络）蔡咏怡女士简介文件。蔡女士介绍「『活力动感．日夜缤纷』闪跃中西区」活动建议。

53. 吴然议员表示赞成处方有关建议。他查询处方会否考虑利用新媒体（例如「小红书」等）以扩大活动宣传层面并吸引更多参与者，又查询处方会否考虑把市集活动长期推行及有何准备。

54. 蔡女士回复处方将会利用「面书」作为宣传渠道，亦会考虑透过「小红书」进一步向游客推广活动。她又指中西区以往一直有举办「上环假日行人坊」活动，假如是次活动效果理想，处方将会考虑继续筹办活动。

55. 金玲议员认为处方应该加强活动宣传，并指现时未必所有街坊都知悉活动举行。她表示鉴于现时各区都有举办以提振经济为目标的活动，所以中西区的活动应该要突出本区特色，例如具有丰富的历史文化底蕴，以及一直作为香港的政治、文化和经济中心。她建议处方在是次活动引进销售别具特色文创产品的摊档，又建议当市民在市集的消费达到一定金额后，便可以参加导赏团参观区内的特色地点或一般市民难以到访的地方（例如警署、消防局等），将有助市民更为了解本区的特色。

56. 主席欢迎有关引进特色文创产品摊档的意见，他建议金玲议员向处方提供该些特色摊档的联络方法，好让处方或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作进一步研究。主席补充本区有举办市集活动的传统，假如在是次活动中未能做到有关建议，亦可考虑在日后的活动中进行。

57. 杨开永议员知悉有很多商户在疫情过后都担心生意转差，他欢迎当局在全港各区举办振兴经济的活动。他表示举办活动的地点在日间的人流不少，又建议处方在场地加设特色「打卡」景点，将有助吸引市民在夜间到访市集消费。他又指出活动举办地点邻近区内别具特色的「海味街」，因此他建议处方除了可以邀请「海味街」的商户在市集设置摊档之外，亦可与该些

商户合作，让参加市集活动的市民可以用优惠价在「海味街」的商户购物，有关做法将可有助提振「海味街」商户的生意。

58. 蔡女士回复处方现正考虑于晚上在场地进行表演活动以吸引市民拍照，当中包括「夜光龙」表演和花灯扎作等。她又指「海味街」是中西区的特色之一，市集内亦会设有售卖海味的摊档。回应有关与「海味街」商户合作的建议，她回复处方需再进行研究。

59. 李志恒议员表示售卖本土特色小食的摊档一般而言会较受市民欢迎，因此建议在是次活动增加小食摊档的数目，将有助吸引人流。他提醒处方举办市集活动可能会引起附近居民投诉噪音滋扰问题，而由于是次活动是由日至夜举办，因此可能会有市民感到受到骚扰。他建议处方可以邀请附近大厦的居民或业主立案法团参与是次活动，有助争取他们的支持。他又提醒处方举办市集活动可能会对附近的商户特别是「海味街」造成竞争和压力，为此他建议处方可以与「海味街」的商户合作，邀请他们在市集设置特色摊档，让他们感到活动亦可带动生意，将有助争取商户对活动的支持。他补充处方以往亦曾经与西区副食品批发市场的商户合作，举办甚受市民欢迎的墟日嘉年华活动，他期望处方日后亦可考虑再次举办相关活动。

60. 主席回复可以考虑重办与西区副食品批发市场商户合作的嘉年华活动，并建议把有关建议交由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再作研究。

61. 蔡女士回复鉴于售卖本土特色小食的摊档较受市民欢迎，因此处方亦会安排在是次市集活动设置相关摊位。她称处方以往一直有就举办活动和相关的封路安排通知场地附近的大厦和商户，处方亦会广泛宣传活动。她补充待有关宣传品备妥后，将邀请各位议员透过各自的渠道协助宣传活动，好让全区市民都能得悉是次活动。她又表示根据以往的经验，活动引来的人流将有助带旺附近的商户。

62. 冯家亮议员建议可以由中西区的青年人负责设计和营运市集内的摊档，处方亦可以邀请区内不同类型的小商户在市集设置摊位，有关做法将有助振兴本区的经济。

63. 蔡女士回复处方现正安排市集内的摊档，假如各位议员认为有适合的青年团体有兴趣在市集营运摊位，可以与处方联络。回应有关邀请区内不同类型商户在市集设置摊位的意见，她表示处方亦可考虑以有关方式举办日后的活动。

64. 刘天正议员表示支持处方的建议，并指出是次活动与以往活动的不同之处，是活动时间会延续至晚间继续进行，而且处方亦会在晚间安排表演

环节以吸引人流，因此他十分关注活动会否影响附近居民的作息。他又指是次活动的主题是「日夜都缤纷」，但活动却会于晚上八时半就结束，而一般市民是会在晚上六时半至八时半期间晚餐，在晚上八时半后才会出外消遣，因此他担心市集在晚上六时半至八时半期间的人流不足。为此，刘议员请处方考虑更改活动举行的地点和时间，并建议处方可以考虑移师中山纪念公园举办活动。

65. 主席回复处方将会提醒表演者注意活动声量，以免过于影响民居。他表示本区一向都有在上环文化广场举办市集活动，处方亦可研究有否其他适合地点举办日后的市集活动。他补充由于在上环文化广场举行市集活动涉及封路，所以活动的举行时间有一定局限，而活动亦有可能带来噪音问题，假如活动延续至深夜时分可能会引来投诉。主席建议把相关意见交由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再作考虑，处方亦会尽量在是次活动中吸纳议员的意见，而假如未能在是次活动中做到，处方将会研究有关意见是否适用于日后的活动。

66. 叶永成议员表示上环文化广场附近有「海味街」和其他传统行业的商户，而以往的活动亦有邀请海味杂货和其他行业的商会提供协助。他期望在有关商会的推介下，会有更多商号参与是次活动以振兴本土经济。

67. 吕鸿宾议员指出本区以往亦曾多次举办类似的市集活动，因此他相信处方具有充足经验举办活动，而他亦会发动地区团体全力支持。他指出中西区具有相当多富有本土经济特色的行业，并建议可以筹办专门关于「海味街」的宣传活动，例如发动商户提供优惠给广大市民。他举例指上环荷李活道和摩罗街开设了很多甚具文化特色的商户例如古董店，他建议区议会可以协助宣传整个极具文化特色的社区，或是资助个别特定行业的商户进行推广工作。

68. 主席建议把有关意见交由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再作考虑和跟进。

69. 胡汶轩议员认为除了一般市民之外，游客亦是重要的活动宣传对象。他建议处方可以就着来自不同地区游客的喜好，举办一些他们感到兴趣的活动，有关做法将可提升游客的体验，亦有助增加他们再次到访的机会。

70. 主席欢迎可以吸引游客的建议，并建议交由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再作讨论。

71. 吴然议员相信各位议员都会乐于利用自己的社交媒体协助宣传是次活动，为此他建议处方提供有关活动内容的资料给各议员。此外，他建议

在是次活动引入慈善性质的摊位，例如售卖由弱势社群制作的手工艺作品。

72. 蔡女士回复为协助议员宣传活动，处方可以经秘书处提供电子版海报给各位议员。她又表示是次市集活动将会设有一个慈善性质的摊位，处方将会考虑是否可以增加慈善性质摊位的数目。

73. 王倩雯议员查询是否可以在是次活动中加强由青年人参与的文创元素，并指中环街市较早前曾经举办青年市集，吸引不少不同年龄阶层人士参与。她又表示现时青年人使用的社交媒体以「Instagram」为主，因此查询处方会否考虑开设是次活动的专属「Instagram」账户，以接触更多青年人。

74. 主席同意加强活动宣传的意见，处方亦会提供宣传活动的文字稿和图片给各议员。他期望各位议员可以协助宣传工作，向选民和接触到的市民大力推介是次活动。

75. 蔡女士表示是次市集活动将会设有由青年人营运的零售摊档，她呼吁各议员假如知道有适合的青年人或团体有兴趣在是次活动中设置摊位，可以尽快通知处方。

76. 主席作出总结，表示听到不少议员给予宝贵意见，而议员们原则上都支持处方举办是次活动的建议，处方亦将会尽量在是次活动中吸纳议员的意见。由于时间较为紧迫的关系，处方可能在是次活动中未能完全做到议员的建议，但处方将会在日后举办的市集活动中再考虑议员的不同意见。他重申把议员的建议交由提振地区经济专责工作小组再作详细考虑和讨论。主席最后表示全港各区的区议会都会举办提振经济的活动，处方在是次会议中已经收集各位中西区区议员的意见，并且知悉各议员都支持处方的建议，处方将会再向由政务司司长领导的小组作出汇报。主席宣布结束是项讨论项目。

第 9 项：施政报告与区议会相关的措施 -

设置富有地区特色的打卡地标活动建议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8/2024 号)**

(上午 11 时 50 分至下午 12 时 23 分)

77. 主席欢迎中西区民政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莫智健先生和中西区民政处行政主任(地区管理)王家俊先生，并邀请王先生简介文件。

78. 王先生就文件第 8/2024 号讲解设置富有地区特色的打卡地标活动建议的背景、项目建议及设计概念。

79. 刘天正议员认为，虽然三个建议都会受青年人欢迎，但他指方案三并不可取。首先是噪音问题会影响附近民居；其次是该处的斜坡具安全疑虑，儿童在玩木马时有机会跌倒；第三是他认为不宜将人流引入安静的住宅区。他认为市民、居民和游客都能参与的方案二会是较好的选项。他询问除以上三个方案外，能否提出其他建议。

80. 主席表示为配合项目尽快推出，民政处已进行初步研究，认为以上三个项目的可行性较高。对于其他建议，需要更多时间研究其可行性和预算，因此未必理想。他表示若是次活动成功，不排除日后会推行类似活动，并欢迎议员提议合适的地方作日后参考。

81. 叶永成议员表示支持方案二，指高街旧精神病院是西区的重要文物，除中西区居民外，亦是香港居民的回忆。他知道现时许多深度游会选择该处，该处亦不接近民居，不会影响居民。

82. 杨学明议员认同方案三不可取。他认为山顶的知名度较高，而高街旧精神病院的知名度不足，应宣传后者作区内地标。他提出在宣传时可建议由地铁站前往该处，因他担心如果游客自行驾车前往会引起违例泊车的问题，并相信方案二能带动附近的经济。

83. 杨哲安议员认为方案二最特别，表示山顶已很受欢迎，应预留更多公共空间予游客。而高街鬼屋很有名气，设置灯饰会引起话题，从而使其成为地标。

84. 叶亦楠议员表示支持方案二，指山顶已是非常有名的旅游区，而山市街附近的石山街壁画及海旁已受内地游客及「小红书」关注，对推动人流及经济的效果不大。相对而言，旧精神病院是中西区内具文化特色及较少人知悉的地方，附近有一连串的旧式建筑群，若对面已关闭的美沙酮中心作改建及活化，则可一并举办深度旅行团，对本土经济发挥最大效益。他指隧道灯光效果主要以晚间为主，询问在日间如何吸引人流及装置于展示期后的处理方法。他认为若措施有成效，应保留及进一步推展。

85. 莫先生表示已备悉议员的意见，方案二受到较多议员支持。他表示将于招标后与承办商讨论设置日间装置以吸引更多人流「打卡」，而有关活化美沙酮中心的建议，则需要与古物古迹办事处作进一步研究。

86. 杨开永议员表示三个方案各有利弊，他认为方案一已是成熟的位置，而方案三若吸引过多游客「打卡」会对居民造成滋扰。因此他建议方案三的地点改为海滨长廊，配合西环日落位置，形成新的「打卡」地点以分散人流，解决游客于马路「打卡」的问题。他亦表示方案二是富有历史的地点，

可配合导赏团介绍其历史意义。

87. 主席表示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将会继续举办导赏团。

88. 金玲议员认为山顶是全香港的地标，已有许多人关注，设置中西区标志显得不够大气。她亦认为方案三很特别，但在听取议员意见后她同意该处有许多问题需要避免，因此她支持方案二。她建议除增添日间装置外，可加入互动元素、中西区地区元素以及透过导赏团介绍及宣传地区历史。

89. 莫先生表示对增添不同元素持开放态度，并会在招标后与承办商仔细讨论有关日间装置的方案。

90. 张嘉恩议员表示支持方案二。她认为6个月展示期较短，且询问展示期结束后的处理方式。她亦担心只有一个打卡点会令人群聚集并造成滋扰，建议连同附近壁画及日落位置一起推广，以分散人流。

91. 主席表示他亦希望可以延长展示期，但因资源有限，民政处将尽量在可行的情况下延长展示期。

92. 吴然议员认为三个方案各有特色。他建议在不影响项目设计美感的前提下，在附近展示中西区历史文化的介绍板。

93. 莫先生表示民政处可于近期举办的中西区文化导赏团中，结合各项目，如古迹、历史建筑及文化特色点，以丰富导赏团的内容及增加吸引力。

94. 陈建强议员表示若资源许可，最好能实行三个方案。首先，他认为在山顶设置中西区地标能使游客加强对中西区的认知，对中西区有利，性价比亦最高。其次，他认为一般香港居民并不认识旧精神病院，推广方案二亦好，但预算以80万制作灯饰稍为昂贵，他希望增加更多元素。第三，他认为山市街是非常好的建议，因该处马路较宽，民居亦是低层建筑，他认为不会过于嘈吵，但或会影响居民。他表示若在山市街设置地标，可令西环海旁与山市街人流互通，沿途商户应能得益。

95. 主席表示因资源所限，三个方案中只能选择一个实行。

96. 施永泰议员表示希望未来其他活动亦可吸纳地区青年委员会的意见。他支持方案二，但认为需要关注管理问题。因该处泊车困难，需鼓励市民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前往。首先，由于该马路是单程路，他建议聘请管理员防止市民站在马路拍照。他亦表示夜间光影效果符合夜缤纷主题，高街附近有不一样的食肆，方便游客「打卡」前后用膳，有效带动区内的经济。他建议

日间增设镜子配合拱门提升沉浸式的体验。他指该处对外区人士具有神秘感，建议多元化地宣传，如小红书，以吸引更多区内、区外的居民及外地的游客，打造新的中西区地标。

97. 莫先生回应管理方面，指现时该大厦由民政处管理，备有 24 小时保安，将视乎项目推展后的人流而增加保安数目。泊车方面，他同意该处泊车位较少，因此推展项目时会清楚指示往返地铁站的路线。对于增设镜子的建议，他表示持开放态度，指沉浸式的体验除视觉效果外，或可加设音响，详情会在招标后与承办商讨论。

98. 王倩雯议员认为本地居民较少前往山顶，除吸引游客外，亦希望让本地居民得益，因此支持方案二。她表示曾举办导赏团，方案二的地点是本地青年和居民的选择中排名第二，具特色及宣传意义。其次，她认为需要清晰地让居民和游客知道由地铁站前往该处的路线及建议沿途设置道路指示牌。她亦建议设打卡路线图，以分散因「打卡」而站在马路的人流。第三，她建议以展板介绍艺术装置及建筑物的特色文化和历史。第四，她建议加入电影对白和当代音乐等以带出更多方面的体验。

99. 李志恒议员表示旧精神病院附近的泊车位长期被占，对人们「打卡」有一定障碍，因此需要处理泊车位和人们在马路拍照的问题。他亦表示社区会堂五楼及六楼有人居住，附近亦有民居，希望届时能疏导人流至附近打卡位，如佐治五世纪念公园的石墙树，避免人流集中而影响附近居民和车流。他亦指需平衡「打卡」、拍婚纱照和 KOL 造型照的人们使用设施的情况。

100. 主席表示民政处会加强管理以减少对附近居民的滋扰。泊车方面，民政处将要求警方加强注意以减少违例泊车。主席作出总结，指大部份议员支持方案二，将落实方案二作为中西区打卡点，并希望是次计划成功。他表示将视乎日后资源再打造其他打卡点，届时将再次咨询青年委员会和中西区区议会的意见。主席结束讨论事项。

第 10 项：二〇二三/二四财政年度中西区社区参与计划拨款的使用情况 **(中西区区议会文件第 9/2024 号)**

(下午 12 时 23 分至下午 12 时 26 分)

101. 主席就文件第 9/2024 号向议员讲解中西区社区参与计划拨款的背景及使用情况，并请各位议员备悉文件。

第 11 项：其他事项及下次会议日期

（下午 12 时 26 分至下午 12 时 29 分）

102. 主席表示区议员必须在上任的 3 个月内成立最少一个地区办事处(包括与其他议员组成的联合办事处)。主席提醒各位议员办事处的办公时间为每周（一）不得少于 40 小时；以及（二）当中包括至少 4 小时在平日夜晚（即晚上 6 时后）、周末或公众假期。办事处的办公时间需要妥善记录并供秘书处抽查时查看。

103. 主席表示中西区区议会不时收到政府部门或其他机构的邀请，委派中西区区议员担任咨询及法定组织或其他相关小组的成员。此外，中西区区议会亦不时收到有关机构或团体邀请，希望区议会派出代表出席各类活动。而根据《区议员履职监察制度指引》第 18(三)段，区议员须履行区议会主席就区议会职能而指派的任务及工作指标。

104. 为有效处理上述委派事宜，在收到有关邀请后，中西区区议会主席将因应具体情况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包括邀请方需要、担任职位或出席活动所需专业或专长、与职位或活动相关背景、延续性及以往惯例等，作出决定并委派合适的中西区区议员担任相关职位或出席活动。如有需要，秘书处会咨询议员并向主席汇报。秘书处会定期向议员通报主席所作出的指派安排。

105. 主席表示下次会议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4 日，政府部门及议员递交文件截交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8 日。

会议纪录于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通过

主席: 梁子琪先生,JP

秘书: 张帼莹女士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〇二四年三月